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4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4. 会议由董事长杨志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为更好适应新形势下公司治理的需求，公司现任董事长杨志峰先生、非独立董事庞甲青先生、杨宗璇先生及张春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龚涛先生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补选朱世会先生、刘留先生、朱刘先生及童培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补选施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补选的五位董事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对上述离职董事

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